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授权情况

2015年9月23日披露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63），授权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有效。该投资额度属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

1. 产品名称：金华成泰丰收成泰2016第二期理财产品
2. 认购金额：人民币贰仟万元
3. 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3.7%
4. 理财产品期限：96天（2016年3月24日至2016年6月28日）
5. 投资范围：本理财产品募集资金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券、银行同业存放等资产，单类资产投资比例0到100%。
6. 收益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7. 公司与浙江金华成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

系。

8、风险揭示

①理财收益损失风险：本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如发生理财产品项下所投资金融工具完全或部分丧失变现能力的情况，投资者将面临理财收益损失的风险。

②市场风险：如果在理财期内，市场利率上升，本理财产品的预期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

③流动性风险：本理财产品到期前投资者无权提前终止或赎回。

④提前终止风险：在投资期内，如发生浙江金华成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认为需要提前终止本理财产品的情况，浙江金华成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有权提前终止本理财产品。投资者可能面临不能按预期期限取得预期收益的风险。

⑤延期风险：如因理财产品项下对应的理财财产不能及时变现等原因造成理财产品不能按时偿还本金及收益，理财产品将面临期限相应延长或进行二次清算的可能。

⑥理财产品不成立风险：本理财产品开始认购至认购结束的期间，理财产品认购总金额未达到规模下限或市场发生剧烈波动，经浙江金华成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判断难以按照本理财产品书规定向投资者提供本理财产品，浙江金华成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有权宣布本理财产品不成立。

⑦信息传递风险：投资者应该根据本理财产品说明书所载明的有关“信息披露”的约定，及时查询本理财产品的相关信息。如果投资

者未及时查询、投资者联系方式变更未及时告知浙江金华成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或由于通讯障碍、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投资者无法及时了解产品信息，并由此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⑧其他风险：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出现，将严重影响金融市场的正常运行，可能受托管理资产的损失，甚至影响理财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的正常进行，进而影响理财产品的资金安全。

⑨管理风险：包括但不限于理财产品投资者管理人操作风险，即理财产品投资者管理人未履行勤勉尽责义务、业务人员操作失误或差错而产生的风险；若投资管理人将理财资金通过信托或其他方式投资者标的资产，信托公司或其他合作机构受经验、技术等因素的限制，可能会影响其对信托资金的管理，导致受托资金遭受损失。

9. 应对措施

(1) 公司已制定《投资理财管理制度》，对投资理财的原则、范围、权限、内部审核流程、内部报告程序、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责任部门及责任人等方面作了详细规定，能有效防范投资风险。

(2) 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购买任一笔理财产品均需在购买前经财务总监及总经理批准。公司内审部对购买理财产品进行日常监督，审查理财业务的审批情况，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及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的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投资，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四、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额度范围内滚动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截至公告日，以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尚有 2,000 万元未到期（含本次公告金额）。

五、备查文件

1、《浙江金华成泰农商银行理财产品协议书》

特此公告。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3 月 24 日